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二、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三、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四、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九、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追诉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人民检察院主要职权：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内设11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检察业务管理部、检察事务保障部、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189.60
5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	九、其他收入	4,576.3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4			二十四、预备费	0.00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31	本年收入合计	5,189.60	本年支出合计	5,189.60
3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33	收入总计	5,189.60	支出总计	5,189.60

注：1、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根据规定，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公开。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5,189.60	5,189.60	613.30	0.00	0.00	0.00	0.00	0.00	4,576.30	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89.60	5,189.60	613.30	0.00	0.00	0.00	0.00	0.00	4,576.30	0.00
3	20404	检察	5,189.60	5,189.60	613.30	0.00	0.00	0.00	0.00	0.00	4,576.30	0.0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4,800.96	4,800.96	242.62	0.00	0.00	0.00	0.00	0.00	4,558.34	0.00
5	2040410	检察监督	388.64	388.64	370.68	0.00	0.00	0.00	0.00	0.00	17.96	0.00

注：1、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根据规定，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公开。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年终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		合计	5,189.60	4,800.96	388.64	0.00	0.00	0.00	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89.60	4,800.96	388.64	0.00	0.00	0.00	0.00
3	20404	检察	5,189.60	4,800.96	388.64	0.00	0.00	0.00	0.0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4,800.96	4,800.96	0.00	0.00	0.00	0.00	0.00
5	2040410	检察监督	388.64	0.00	388.64	0.00	0.00	0.00	0.00

注：1、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根据规定，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公开。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613.30	613.3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档次	1	2	3	4	5	6	7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31	本年收入合计	613.30	本年支出合计	613.30	613.30	0.00	0.00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33	其中：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36	收入总计	613.30	支出总计	613.30	613.30	0.00	0.00

注：1、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根据规定，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公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1		合计	613.30	242.62	0.00	242.62	370.68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3.30	242.62	0.00	242.62	370.68
3	20404	检察	613.30	242.62	0.00	242.62	370.68
4	2040401	行政运行	242.62	242.62	0.00	242.62	0.00
5	2040410	检察监督	370.68	0.00	0.00	0.00	370.68

注：1、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根据规定，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公开。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42.62	0.00	242.62
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62	0.00	242.62
3	30201	办公费	30.00	0.00	30.00
4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0.00	20.00
5	30215	会议费	2.00	0.00	2.00
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0.00	3.00
7	30226	劳务费	2.00	0.00	2.00
8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0.00	2.00
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0.00	50.00
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62	0.00	133.62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42.62	0.00	242.62
2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62	0.00	242.62
3	50201	办公经费	30.00	0.00	30.00
4	50202	会议费	2.00	0.00	2.00
5	50205	委托业务费	4.00	0.00	4.00
6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0	0.00	3.00
7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0.00	50.00
8	50209	维修（护）费	20.00	0.00	20.00
9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62	0.00	133.62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53.00	53.00	0.00	0.00
2	“三公”经费合计	53.00	53.00	0.00	0.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0.00	0.00
4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00	50.00	0.00	0.00
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50.00	0.00	0.00
7	三、公务接待费	3.00	3.00	0.00	0.00

注：1、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根据规定，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公开。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及名称	采购品目	采购类别	资金来源							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C23110300	服务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2040401	C23120301	服务	14.70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0.00	14.70
2040401	C18040102	服务	6.30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6.30
2040401	C23120302	服务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
2040410	C23090199	服务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注：1、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根据规定，表中有涉密资金已扣除，不予公开。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1）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为5,189.6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3.3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4,576.3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为5,189.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00.96万元、项目支出388.64万元。

（3）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收支预算5,189.60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18.83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8.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6.30万元、其他收入增加12.53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8.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9.03万元、项目支出增加9.80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收支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3.3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6.30万元，增长1.04%，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收支预算增加。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13.3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6.30万元，增长1.04%，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导致收支预算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本单位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2024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242.6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00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无。

公用经费242.62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53.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公务接待费3.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42.62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14.46万元，增长6.34%。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运行经费增多。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50.00万元，其他资金安排0.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1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行政执法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件、套）。

(四) 预算绩效信息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单位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2个，预算资金388.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70.68万元。拟对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等2个项目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88.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70.68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 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153001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70.68	其中：财政资金	370.68	其他资金	0.00	
	基层专项业务经费						
绩效目标	通过做好检察业务的经费保障，更好的促进检察机关完成履职任务，进一步深化司法改革、检察改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件受理成本	反映案件受理成本情况	≤2000元/件		
			案均通讯费	反映案均通讯情况	≤120元/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事案件收案数	反映刑事案件收案情况	≥2800件		
			公益诉讼案件数	反映公益诉讼案件处理情况	≥90件		
			行政案件收案数	反映行政案件收案情况	≥90件		
			民事案件收案数	反映民事案件收案情况	≥260件		
		质量指标	刑事检察建议采纳率	反映刑事检察建议采纳情况	≥90%		
			政府采购验收合格率	反映政府采购验收合格情况	= 100%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耗时	反映政府采购耗时情况	≤3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案件结案率	反映受理案件结案情况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经费保障力度满意度	反映办案人员对经费保障力度满意情况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区市对基层法检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153001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市对基层法检补助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96	其中：财政资金	17.96	其他资金 0.00
	公检法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绩效目标	通过做好检察业务的经费保障，更好的促进检察机关完成履职任务，进一步深化司法改革、检察改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月补贴金额	反映人均月发放补贴情况	≤710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月工作日外执勤次数	反映人均月工作日外执勤情况	≥5次
			全年加班人次	反映全年加班情况	≥400人次
		质量指标	补贴应补尽补率	反映补贴应补尽补纳情况	=100%
			补贴人员资质符合度	反映补贴人员资质符合情况	=100%
		时效指标	补贴报销及时率	反映补贴报销及时情况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安全零事故	反映办案安全事故情况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警察对补贴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反映司法警察对补贴发放工作的满意情况	≥95%	

(五) 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项目

一、项目概述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是为保障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在开展刑事（包括派驻检察）、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检察工作中所需列支的经费。

二、立项依据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项目主要依据《关于转发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建立县级人民检察院公用经费保障机制的意见〉的通知》（青财文[2007]4号）“县级人民检察院公用经费由日常公用经费、业务费两部分组成。业务费包括：办案费、装备费、服装费、消耗费、会议费、宣传费、教育培训费、奖励费、人民监督员费和其他业务费”设立。

三、实施主体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四、实施方案

预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执行完毕。

五、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度财政安排预算 370.68 万元。

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153001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检察院专项业务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70.68	其中：财政资金	370.68	其他资金	0.00
	基层专项业务经费					
绩效目标	通过做好检察业务的经费保障，更好的促进检察机关完成履职任务，进一步深化司法改革、检察改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件受理成本	反映案件受理成本情况	≤2000 元/件	
			案均通讯费	反映案均通讯情况	≤120 元/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事案件收案数	反映刑事案件收案情况	≥2800 件	
			公益诉讼案件数	反映公益诉讼案件处理情况	≥90 件	
			行政案件收案数	反映行政案件收案情况	≥90 件	
			民事案件收案数	反映民事案件收案情况	≥260 件	
		质量指标	刑事检察建议采纳率	反映刑事检察建议采纳情况	≥90%	
			政府采购验收合格率	反映政府采购验收合格情况	=100%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耗时	反映政府采购耗时情况	≤3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案件结案率	反映受理案件结案情况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经费保障力度满意度	反映办案人员对经费保障力度满意情况	≥95%	

区市对基层法检补助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述

区市对基层法检补助经费是系区级财政资金保障的公检法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适用于列入中央政法专项编制、且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在一周工作 5 个工作日的基礎上，在正常休息日、社会敏感日或法定节假日加班时，由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部门按照月人均 710 元和本级各相关单位的国家政法专项编制内人民警察实有人数，核定下达本级检察院的年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总量。

二、立项依据

公检法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主要依据人社部规[2017]9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第三条规定：“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部门按照月人均 710 元和本级各相关单位的国家政法专项编制内人民警察实有人数，核定下达本级检察院的年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总量”而设定的。

三、实施主体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四、实施方案

预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执行完毕。

五、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度财政安排预算 17.96 万元。

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区市对基层法检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153001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市对基层法检补助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96	其中：财政资金	17.96	其他 资金	0.00
	公检法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绩效目标	通过做好检察业务的经费保障，更好的促进检察机关完成履职任务，进一步深化司法改革、检察改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月补贴金额	反映人均月发放补贴情况	≤710 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月工作日外执勤次数	反映人均月工作日外执勤情况	≥5 次	
			全年加班人次	反映全年加班情况	≥400 人次	
		质量指标	补贴应补尽补率	反映补贴应补尽补纳情况	=100%	
			补贴人员资质符合度	反映补贴人员资质符合情况	=100%	
	时效指标		补贴报销及时率	反映补贴报销及时情况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安全零事故	反映办案安全事故情况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警察对补贴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反映司法警察对补贴发放工作的满意情况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单位）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单位）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八、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4公共安全支出(类)04检察(款)01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4公共安全支出(类)04检察(款)10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